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000,000.0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98,152,373.51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20,000,000 股增加至 156,000,000 股。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9.0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2.0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1.0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56,000,000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 年 6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 年 6 月 10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6 月 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4、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38	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
2	00*****479	施明泰
3	00*****472	龙少柔
4	01*****935	龙少静

5	01*****673	龙少宏
6	08*****383	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27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0年6月10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资本公积金转 股（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90,000,000	75.00%	27,000,000	117,000,000	75.00%
首发前限售股	90,000,000	75.00%	27,000,000	117,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30,000,000	25.00%	9,000,000	39,000,000	25.00%
三、总股本	120,000,000	100.00%	156,000,000	156,000,000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56,000,000股摊薄计算，2019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1.7191元。

九、调整相关参数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公司股东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施明泰、龙少柔、龙少静、龙少宏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即34.25元/股。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将对上述承诺的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调整后上述股东在承诺履行期限内的最低减持价格为25.58元/股。

十、咨询机构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连安路3号

咨询联系人：刘奎、梁伦商

咨询电话：0757-29390865 传真电话：0757-23663298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